

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14日发布了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-006），事后经核查发现控股股东邱醒亚先生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实际应为3000万股，原因是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实施的2014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故现需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前：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邱醒亚	是	1500	2014-9-2	2017-3-13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29%
合计		1500				5.29%

说明：质押期间，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实施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），转增后原质押股份数量500万股变为1500万股。

更正后：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邱醒亚	是	3000	2014-9-2	2017-3-13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58%
合计		3000				10.58%

说明：质押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20日和2016年10月28日实施2014年年度和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，两次转增后质押股份数量500万股变为3000万股。

二、更正前：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邱醒亚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83,519,604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.0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249,150,0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7.88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.74%。

更正后：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邱醒亚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83,519,604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.0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234,150,0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2.5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.74%。

由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4日